

证券简称：欧菲光

证券代码：002456

公告编号：2016-051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解除部分股权质押及 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投控”）的通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2000 万股	2015年4月20日	2016年4月19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55%	2015年4月20日质押
		75 万股	2015年8月27日	2016年4月19日		0.36%	上述质押补仓股
		224 万股	2015年9月16日	2016年4月19日		1.07%	上述质押补仓股
		0.01 万股	2015年5月21日	2016年4月19日		0.00%	2015年5月21日质押
		1620 万股	2015年5月21日	2016年4月20日		3.54%	2015年5月21日质押
合计		3919.01 万股				18.71%	

2015年4月20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本公司2000万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广发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质押期限自2015年4月20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质押为止，2015年质押补仓合计299万股；2015年5月21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590万股质押给广发证券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5月21日，回购期限为2016年5月21日（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4月24日、2015年5月23日、2016年2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5；《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及质押式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业务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2016年4月19日至20日，欧菲投控将上述质押及质押补仓股中3919.01万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累计解除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占欧菲投控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8.71%。

2、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是	3000万股	2016年4月18日	2017年4月1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2%	归还质押融资

2016年4月18日，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00万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4月18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4月18日。本次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1%，占欧菲投控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4.32%。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欧菲投控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209,454,3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2%，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股权解除质押及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后，欧菲投控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158,419,9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5.64%，占公司总股本的15.37%。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裕高（中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124,460,7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8%，均为无限售流通股，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61,05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9.05%，占公司总股本的5.92%。

除以上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

4、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凭证；
-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1日